

清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清建复〔2023〕8号

对清河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第092号建议的答复

吴兰双代表：

你在人代会上所提的“关于督办襄政美墅馆二期尽快提交商品房”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局针对问题细致梳理、认真安排，同时结合“连心行动”美墅馆专班分包相关科室在各项政策上给予倾斜，督促开发企业从“保进度”“保质保量”“保交房”上下功夫。

截止目前，美墅馆二期项目6#-10#住宅楼已于2021年年底已达到分户验收条件，应业主要求，2022年年初开始陆续交付业主。

2023年3月27日晚在我局“连心行动”美墅馆项目专班督促下，开发企业项目负责人与二期业主就如何推动项目工程进展达成一致意见，项目负责人向业主做出书面计划，承诺2023年

7 月 31 日前交付使用。二期室外绿化及地库消防等工序正积极
施工中，其他剩余工序 4 月 5 日前全面开展实施。

2023 年 5 月 24 日

领导签发：王瑞新

联系人及电话：刘延伟 8299035